非本校人员实验室安全承诺书

本人承诺：

1.我已阅读学习《杭州师范大学实验室安全手册》，熟悉本实验室各项安全内容与要求，了解各项安全制度。

2.接受了实验室责任人（指导老师）进行的实验室安全内容培训，我已知晓自己所工作实验室内的危险源、学校对管制类试剂管理使用的要求、对实验室内的设备、物料、方法及环境有了全面了解；对实验室内的水、电、气、试剂耗材、高频或有辐射源的仪器等涉安全隐患有了初步的应对能力，对涉化学、生物、医学、理学、辐射、机械、特种设备的安全都有较为清晰的认识，对实验废弃物的分类处置也已按要求掌握。

3.我承诺在实验室工作过程中，遵守国家相关法律与法规，遵守学校和学院制定的实验室安全制度。如因本人违反而造成的事故，本人愿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本承诺书一式两份，一份实验室责任人（指导老师）留存，一份交学院存档。

承诺人签字：

 承诺日期：